

積極參與抗疫是私營醫院應有責任

香港疫情持續升溫，公立醫院為騰出更多病床治療新冠患者，需將部分非新冠病人轉介到私家醫院治療，但部分私院的態度似乎並不積極。醫管局和私家醫院聯會的負責人昨早在大氣電波互指對方處理緩慢，不僅將分歧暴露於人前，亦再次引爆香港醫療系統的深層次矛盾。疫情當前，全港應同舟共濟，私家醫院要放下「小我」，以公共利益為重，主動承擔起社會責任。

全港13間私家醫院，共有5000張病床，早前與政府談妥預留364張病床用於接收公院轉介病人。但私院目前僅使用了202張病床，剛超過其承諾數量的一半，更有3間私院未接收一個公院病人。私家醫院聯會解釋，轉介不成功涉及多個原因，包括家屬意願、交通安排、部分病人不適合轉介等，但有關說法有些牽強，未必能令人信服。比如有失智病人被拒收，理由是擔心其大喊大叫會影響其他的病人。然而，失智病人在公院治療時，就不會影響其他病人嗎？醫院是接收病人的地方，醫生天職是救死扶傷，不能「揀客」，不應將病人拒之門外。私家醫院聯會的宗旨是

「為大眾謀求福祉」，而非為少數人服務，失智病人算不算「大眾」之一？

私家醫院不願接收公院病人的情況，在年初第五波疫情高峰期間已經出現。當時公立醫院人滿為患，連走廊上都擠滿病人，病人與死者同處一室亦非罕見，還有不少患者在公院門外搭帳篷輪候。但同一天空下，公院醫生忙到七竅生煙、身心俱疲，他們的同行、佔全港醫生總量55%的私家醫生卻作壁上觀，根本是「兩個世界」。

大部分私院醫生來自公院，甚至做過醫管局高層，對公院資源捉襟見肘的情況心知肚明，部分私醫也希望伸出援手，但因為種種顧慮而裹足不前，內心掙扎。當時有學者批評私院置身事外「對不起市民」，國務院副總理韓正也指出拒收病人有違白衣天使的使命，情況才有所改善。想不到才過去幾個月，類似一幕重演。

香港是資本主義社會，私家醫院當自己是一盤生意，而抗疫被視為政府的事，是公立醫院的責任，有人認為不能要求私院為抗疫作貢獻，否則就「破壞」了市場原則。但事實上，私院並非

一盤生意那麼簡單。首先，私院大都由慈善機構經營，聲稱「非牟利」，乃是為着公益而辦；其次，私院大多根據《稅務條例》第88條享有免稅待遇，政府批地的條件也極為優惠，這和地產商必須通過土地拍賣程序「價高者得」，完全是兩碼事。更何況醫院本身的性質，決定了該盡盡世，怎麼能以各種技術性理由推卸責任呢？

社會是一個整體，抗疫是眾人之事，私院作為社會份份者之一，也要為抗疫出力。事實上，碰到重大公共安全危機時，不管是什麼政治制度，政府都有權徵用民間財產和設備。本港也不例外，《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》第七條訂明，特區政府可為防止任何疾病傳播而訂立規例，只需要作出賠償，便可徵用任何需用於治療任何人的地方。較早前特區政府徵用多間酒店作為檢疫酒店，就引用了有關條例。

法律上，政府完全有權徵用私院治療病人，甚至是接收新冠患者。當然，政府不會輕易動用有關權力。醫管局局長盧寵茂昨日呼籲私院主動幫助公院紓緩壓力，值得私院認真對待。

大停電敲響警鐘

極端天氣加上全球能源危機，受影響地區廣泛，限電、斷電事件頻發。香港是一塊福地，沒有乾旱天氣，能源供應也充足，但想不到兩個月前一宗電纜橋起火事故，整座橋被燒塌，導致元朗、天水圍、屯門大面積停電，影響17.5萬居民逾13個小時。

中電昨日公布元朗電纜橋起火事故調查報告，認為起火原因很大可能是電纜室與鋼橋銜接點，往橋方向約4米範圍的橫樑上，有熒光燈起火，火種跌落下方通訊電纜，再蔓延到通訊及高壓電纜引起。

從中電報告可見，熒光燈、通訊電纜、高壓電纜等設備被集中放置於一座橋上，其中一個環節出事，就會引起「火燒連環橋」。雞蛋不能放在同一個籃子裏，這個道理人人都懂，而中電將大量輸電、通訊設備放在一起，顯然不符合分散風險的原則。這座電纜橋存在了30年，出事了，大家想知道的是，全港類似

的電纜橋還有多少？有沒有全部排查？有關設備是否應該盡早更換，消除隱患？

在內地大力支持下，香港電力供應非常充足，沒有拉開限電之虞。電力安全的最大風險在於人為因素，這包括兩個方面，一是機電工程署等部門的監管是否嚴格到到位？二是兩間電力公司是否克盡己職？供電安全不僅關乎一般用戶，也關乎員工的生命安全，怎麼強調都不過分，電力公司和特區政府都應從今次事故上吸取教訓，認真查找不足。

今次事故也觸及兩電與特區政府簽訂的《管制計劃協議》的賞罰機制，如果恢復供電超過85分鐘的上限，中電有機會被罰款1600萬元，但相對於去年約85億元的本地盈利，不過是九牛一毛。其實中電「恢復供電」共用了780分鐘，遠超85分鐘的指標上限，負面影響更大，正如不少人建議，特區政府應該修訂過時條例，加強罰則。

龍眠山

公院病人轉介私院 成功率僅三成

盧寵茂：私院應盡責收治病人 同心抗疫

新聞

焦點

新冠肺炎單日確診個案快將破萬，昨日有2324名患者在公立醫院治療，包括322名新增患者，公立醫院病床需求壓力巨大，雖然全港13間私家醫院已騰出364張病床接收公院轉介病人，但實際轉介情況欠佳。

醫務衛生局局長盧寵茂昨日表示，私院病床最新的整體使用率只有55%，若以接收率60%為合格標準，只有5間私院合格，更有私院至今從無接收過公院病人。疫戰當前，醫療機構應同心抗疫。盧寵茂表示：「作為醫療機構，唔用良心兩個字，會用專業責任去形容。」他呼籲私家醫院盡責收治病人。有議員認為，要解決病床緊張情況，醫管局應該充當指揮角色，協調公私營醫院調配病床。



▲盧寵茂表示，私院接收轉介病人情況欠佳，要求負起專業責任。



香港港安醫院一司徒拔道

- 可提供5張病床
- 至今沒有接收公院病人



寶血醫院

- 可提供20張病床
- 累積接收1名公院病人

醫管局早前公布，私家醫院騰出接收公院病人的病床，8月23日有167張病床使用，整體使用率為45.9%，香港港安醫院一司徒拔道、明德國際醫院當日的病床使用率為0%，自7月29日以來，香港港安醫院一司徒拔道累計接收病人為零。

盧寵茂昨日表示，最新使用情況是202張病床，整體使用率55.5%，其中只有5間醫院病床使用率達60%以上，最高達90%，但部分私院僅10%至20%，3間私院的使用率為0%，「係一張床都無收過」。

盼未來騰出1000張病床

盧寵茂強調用數據說話，「呢啲咁嘅數字，如果以結果為目標，如果係病人本身嘅問題，點解有啲醫院可以收到90%，或者起碼60%以上？」他期望私院更主動分擔，為抗疫出一分力，盡責收治病人。

「疫情下好多企業叫良心企業，我覺得作為醫療機構，唔用良心兩個字，會用專業責任去形容。」他強調轉院病人雖然會有各種問題，但「答案總比問題多」，他希望未來私院騰出病床增至1000張，期望私院更主動配合。

據了解，就公院病人轉介私家的安

排，雙方醫生會先對話溝通，公院認為病人情況穩定便可轉介；但私院通常比較喜歡接收一些病情較直接簡單、年紀不太大，最好有自理能力的病人。公院按這些要求篩選病人，但仍有大約一半病人被私院拒絕轉介，餘下的一半病人，最終只有大約三分二轉介到私院，成功率只有大約三成。

私院一般收住院日數短病人

消息稱，有年長男病人經公院評估後，認為適合轉介私院，但因要接受物理治療，而該私院無提供這服務，結果未能轉介。有腸胃炎病人剛入公院，同意轉往私院，但可能要在私院做連串化驗，或成為傳染病個案，而被私院拒收。

消息人士分析，公院主要轉介內科及非新冠患者到私院，由於公院病人住院期較長，病情較複雜，而私院一般接收住院日數較短的病人，希望病床輪轉快，因此出現接收上的差異。

有公院醫生透露，公院內一些高層人員認為用不着私院幫忙，在處理轉介案例時，往往慢半拍。

對於公院病人未能轉介到私院，醫管局與私家醫院昨日在電台節目「隔空對

質」（詳見表）。醫管局行政總裁高拔陞表示，近日每天轉介100多名病人到私院，但最終成功轉介只有20至30多人。醫管局各個聯網都有專責人員負責與私院對接轉介安排，強調程序問題都已處理。他並稱，現時除了中大醫院願意接收新冠患者，其他私院都只接收非新冠患者，而目前只要私院願意接收，醫管局可安排跨區轉介。

香港私家醫院聯會主席何兆煒指有關數據滯後，例如據他了解，明德醫院同意接收4名病人，但有2人結果沒來，而他出任醫務行政總監的聖保祿醫院，下周一、二的轉介已爆滿。他認為公院與私院均應有總負責人商討轉介安排，令流程更順暢。

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副主席陳凱欣認為，要解決病床緊張情況，公院和私院都有責任，「尤其是醫管局，應該充當指揮角色。」政府更應該考慮是否要設立緊急機制，在疫情嚴峻時能夠自行調配私院病床。

公院病人未能轉介私院原因

醫院管理局行政總裁高拔陞

- 過去幾天每日轉介大約100位病人，最終只有約20至30位病人成功轉介。
- 私院擔心病人年紀太大、有較多慢性病、需要較多照顧。
- 私院考慮是否接收病人的時間較長，但公院病人流轉較快，難以等一兩日才回覆。
- 病人因為病情惡化、家屬不願意轉介的個案，只佔一至兩成。
- 初期有病人擔心轉介私院後的收費，大部分經解釋後已解決。
- 公立醫院已因應疫情，周末額外安排醫護加班，希望善用周末假期轉介病人。

香港私家醫院聯會主席何兆煒

- 失智症的病人在病房內十分吵鬧，影響到其他病人。
- 懷疑復陽個案。
- 病人需要接受職業治療，但私院內並無提供相關服務。
- 公院臨時「轉Plan」，例如醫生認為需要再做檢查，改變療程。
- 公院將病人個案交私院，雙方程序上「來來回回」，快則一兩日；當認為適合轉介時，病人情況有變化，或家屬不願意轉介。
- 有病人在東區醫院急症入院，接近康復時，被院方安排轉去東華東院，東華東院想再轉介私院，病人不願意再轉介。
- 病人轉院需要醫生寫出院摘要，雙方醫院的醫生在星期日或公眾假期均較少，又要安排非緊急救護車；確實需要轉院的個案也會做。

重新檢討私院批地條款

透視鏡

蔡樹文

確診數字高企，醫務衛生局局長盧寵茂呼籲私院盡最大努力接收公院病人，減輕公院壓力。

讓外間感到甲詭的是，本應屬公院與私院之間，工作層面上溝通合作的事情，竟透過傳媒隔空放話「各自表述」。私院騰出的360多張病床使用率僅半，責任不在自己。

公院與私院隔空放話背後，從去年疫情嚴峻時期私院的表現，讓人更加同情公院的遭遇。一般的邏輯思維，若非公院無法承受疫情壓力，也不會外求私院。盧寵茂昨日在

記者會上的表態，予人的感覺是公院與私院矛盾加深。

私院確實欺人太甚，把平時那點慈善的光環都自我打碎了。

抗疫是全社會共同責任，公院私院本應攜手同心抗疫，當下公院「徵用」私院360多張病床也阻力重重，更遑論轉介1000病人為目標。看來政府要加把勁，積極穩妥推進改革，破除利益固化藩籬。當局應重新檢討私院批地條款，檢討私院享有多的多項稅務寬免，對其「慈善」性質重新審視，讓私院承擔應有的社會責任。

中電報告：疑熒光燈起火燒着電纜橋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常或璿報道：中電位於元朗的一條電纜橋，今年6月起火造成多處大停電。中電昨日公布調查報告，認為起火原因很大可能是橫樑上有熒光燈起火，火種跌落下方通訊電纜，再蔓延至旁邊的通訊及高壓電纜引起。

中電報告指出，由於火勢猛烈，電纜橋塌下及橋內多個裝置嚴重損毀，令調查起火源頭十分艱巨，但專家調查後排除起火原因由不當行為、電力負荷、電力保護系統、炎熱天氣或高壓電纜所引致。中電表示，涉事電纜橋啟用30年來一直運作正常，每年定期檢視、保養電纜及相關設施，上一次檢視是去年11月。

中電總裁蔣東強表示，今次事故十分罕見，中電事後成立電力、土木工程和消防工程小組調查。

蔣東強又表示，中電事後檢查其他地區的四條電纜橋，加裝防火裝置和更換光管，會全面跟進報告建議，改善低壓設備管理和緊急應變機制，避免同類事件發生。他又說，已在星期一向機電工程署提交報告，政府審閱後原則上同意起火成因和改善建議，今次事故影響多區供電服務，事發時正值工繁忙時間，對市民造成不便再次致歉，會向每個受影響住宅用戶派發100元「心意券」，適用於元朗、天水圍及屯門三區約600個參與商戶，9月中旬會陸續寄出。